# 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(七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：2024-07-02

*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一这是蔡志忠解读《金刚经》的一本书，通俗易懂，读完，不敢说大彻大悟，确实有醍醐灌顶、豁然开朗的感觉。开篇就很吸引人：“能制心于一处，必能置身于一处”。“年轻时，我曾经坐在椅子上五十八个钟头，独立完成一个四分钟动画电视节目...*

**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一**

这是蔡志忠解读《金刚经》的一本书，通俗易懂，读完，不敢说大彻大悟，确实有醍醐灌顶、豁然开朗的感觉。

开篇就很吸引人：“能制心于一处，必能置身于一处”。

“年轻时，我曾经坐在椅子上五十八个钟头，独立完成一个四分钟动画电视节目片头。

曾经四十二天没打开门，关在屋子里完成一件很花时间的工作。

在东京四年，完成漫画中国诸子百家系列。

闭关十年又四十天，研究物理数学。”

什么是禅?什么是空？什么是开悟？《金刚经》里到底在说什么？

《金刚经》为何至上？

到底有什么魔力？

《金刚经》文中一再反复说：“假如善男信女们将《金刚经》中的四句话为别人解说，他所获得的`福德远胜于恒河沙粒数的三千大千世界财宝来布施的福德。”

没读《金刚经》之前，我所理解的佛学思想应该是，“现世忍耐，来世享福”。就是说，在现世你要甘于寂寞，忍耐贫困，清贫寡欲，别人打你左脸，你把右脸也要让出来。

这些似乎都是从某些历史剧或者浅薄的书籍中得出的认识吧，现在才发现这是多么可笑的看法啊，不读经典，道听途说，往往容易得出错误的结论。

佛陀说：“生命的实像，只在眼前！”

我们无法将一只脚留在过去，我们无法将一只脚踏入未来。

我们只能掌握此时当下的现前。

开悟的禅者永远真实地活在当下现前。

《金刚经》说：“一切法无我相、无人相、无众生相、无寿者相。”

无论一生有多长，我们无法回到过去，也无法兑现未来。我们只能融入此时、此地、此刻、当下、瞬间！

生命不存在过去，不存在未来，生命只存在于现下！当下才是生命的真相！

佛陀说：“面对情境时有自己的想法，不是正确的用心之法。生命是由一片片当下的时间切片所构成的，没有哪一片不是自己。所以不能用过去之心、现在之心、未来之心评估此时、此地、此刻的好坏顺逆。”

开悟者觉悟出当下才是生命的实相，由于时空在变化，自己也在变化，没有任何当下不是独一无二的，所有的刹那当下相加，才是人的整个一生。

并没有一个永恒不变的我，流转于过去、现在、未来之间。世间唯一不变的就是“永恒变化”。

关于情境，我很欣赏这段禅诗：

未悟之前

砍柴挑水，百般无奈。

开悟之后

砍柴挑水，清心自在。

一切真理就在眼前

云在青天，水在瓶中。

金刚经读后感

《金刚经》读后感

《金刚经》读书笔记

金刚经读后感

最新读书心得

**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二**

书，是人类不可缺少的宝贵的精神财富，莎士比亚说过，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而书，也和我有着不解之缘。

我小时候和很多小朋友一样，喜欢让爸爸妈妈在我睡觉时在床边给我讲书中的故事，而且有时，一篇故事还要读上两遍或更多。

上幼儿园时我就能把书中的故事讲出来，小朋友都喜欢放学时围在我身边听我讲，有时我在睡觉时还在讲呢!

伴随着我的成长，我读的书籍越来越多，《三国演义》让我体会到古时战争的残酷，又让我了解了历史，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又让我看到了保尔。柯察金的坚强……

我很爱读书，只要手中一有书，我就忘了吃，忘了睡。

现在，我的书籍已经有了上百本，花了过千元，我开始和同学交换书看，我读的书内容很丰富：科幻，悬疑，推理，生物，农业，科学，技术我都看，我喜欢看书，是因为看书能让你获取知识;看书能让你写好作文;看书能让你积累好词佳句。

书，是知识的海洋，我像一块海绵，在知识的海洋中吸取水分;书，是广阔的田野，我像一匹骏马，在知识的田野上奔驰;书，是智慧的天空，我像一只小鸟，在智慧的天空翱翔。

读书吧，朋友，书可以让你获得丰富的知识，让你快乐成长!

**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三**

似曾记得这样一句话:伟大的作品初读时总是让人觉得厌烦。读了鲁迅的《呐喊》后，发自内心的赞成这句话。仍记得第一次读《呐喊》的时候，对於里面的小说，个人感觉索然无味，甚至有一种读不下去的心理，完完全全是逼著自己阅读每一篇小说，读后的效果非常差，几乎是看了下句忘了上句。对於我这样一个还比较喜欢看书的人来说，居然觉得看书是一件极其辛苦的事情，实在少见。或许鲁迅的时代和我们现在相去甚远，社会文化背景的巨大差异。鲁迅所写文章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：乏味，完全不知所云。这与众人对鲁迅文章的极高评价简直是天渊之别。世人眼中，包括许多非常著名的文学家，都把鲁迅作为中国文学史上的一个标杆，一个里程碑。毛泽东甚至说过鲁迅是中国近代文学史上的第一人，有作家更是直言不讳地称赞鲁迅自身就是一部文学史……而这样一个名垂千秋的巨人所写的文章，我个人初读的时的体会却是不明所以。我给自己的唯一解释只能是：自己的文学素养太低，感受不到《呐喊》里面的小说带来的思想冲击。毕竟社会各界的普遍认同足以证明鲁迅的货真价实，绝非浪得虚名之辈。抱著这种态度，我强迫自己再次拿起《呐喊》，逐篇逐句逐字的“赏析“《呐喊》，每一篇都读得非常认真仔细。结果惊喜的发现鲁迅的文章真的是越读越有感觉，当读第二遍时，至少不会出现读不下去的冲动，也能不时感受到鲁迅所写的文章内那悲愤欲绝的情感，但这种极度愤懑的情感，却似乎总也叙说不出，总觉得还有所欠缺，还有更深沉的内涵可以去挖掘。也许是社会环境天差地别，亦或是文化涵养的差距，我绞尽脑汁，也总是感到鲁迅小说里的人物有一种亲近中的隔膜，甚至有时更不知道鲁迅究竟想表达什麼。不过，既然已经读了两遍，还是有必要写写看完之后的心得，努力总结一下阅读《呐喊》后的一些感受吧。

不知道是作者有意安排，还是出版社的编辑无心插柳。《呐喊》里面的小说似乎能够不经任何修改地和“众”为一。开篇即为耳熟能详的《狂人日记》，中国白话小说的开山之作。作者用一个狂人的口吻愤怒地向封建社会的专制黑暗发出怒吼，但可悲的是，自己却无奈地被封锁在这样的牢笼里面，看不见光明，望不到未来，找不到出路，唯一能做的，只能是间歇性地发出几声只有自己才能听到的响声。“吃人”二字，狂人内心真实的声音，彻底揭露了封建专制社会压抑自由、扼杀人性的根本特徵。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专制历史，用这两个字形容最合适不过了。仁义道德的背后，藏著的是一群嗜血的妖怪;大义凛然的背后，是对“吃人”的无尽欲望。一个没有追求，没有理想，没有价值的社会，是丑陋的，而对生存在这样一个社会的人来说，这是痛苦的。不幸的是，鲁迅身在了这样的一个社会。想像一下：当一群人出生来到这个世界的唯一目的就是为了走向另一个世界，或者就是没有选择的被奴役，遭剥削，没有任何属於自己的自由，幸福是一件与自己无关，也不可能有关的事，这是一种毫无意义的存在，纯动物的人，还能算是人吗?恍然记起巴金老先生著作里面的那一个个令人怜悯的小生命，还未开花，就已夭折;还未来得及向人生呐喊，便已走完了人生路。想到她们的生命从来没有一刻属於自己，我的心不禁颤抖不已，难以想像，鲁迅写《狂人日记》内心是多麼的焦躁和愤怒，或许，那个狂人本身就是鲁迅自己。

《狂人日记》之后，是不同的小说内容，但个人感觉，这些小说的内容主题虽然不同，但是它们都反映了同样的一个主题：中国封建社会的“吃人”。小说中的人采取的手段不同，但目的只有一个：吃人。

《孔乙己》，《白光》讲述科举制度毒害了千千万万的读书人，为了改变社会地位，读书人唯一的出路就是考科举，梦想金榜题名，为此，他们寒窗苦读数十载，头悬梁锥刺股的死记道德文章，然而，毕竟僧多肉少，科举考试如同千万大军抢过独木桥，成功上岸自然活出地位，然而更多的却是跌落河中，更者连独木桥也望不到。最为可悲的是，他们一次次的失败，却不得不无奈的重复进行著软弱无力的抗争。古往今来，数不清的读书人，为了功名，一生苦读，但他们根本没有看清楚：字的背后藏得都是“吃人”。《儒林外史》正是对封建科举制最好的讽刺。

《药》、《明天》反映了封建迷信思想邪恶地谋杀了千千万万的年轻的生命，面对病痛，人们惊慌失措，毫无主见，只能寄托于甚至连自己都不清楚的东西。一个个刚发芽的生命，就在他们的糊糊涂涂中消逝，留下的只能是令人怜悯又可恨的泪水。同时，从医生的角度出发，鲁迅对这些发生在自己身边实实在在“吃人”的悲剧是一种我们理解不了的痛!

《阿q正传》、《头发的故事》直白锐利的批判了辛亥革命不联系群众，不依靠人民大众的错误行为，深刻揭露了当时社会底层人民的艰苦生活和麻木愚昧的思想。特别是那早已家喻户晓的阿q精神，让人看罢笑中带痛，为阿q的精神胜利法捧腹大笑，嘲笑阿q的无知，但认真反思，我们难道不会从阿q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吗?阿q身上那种“事后我最大的心理”不是中国人最为典型的心理吗?放眼当今社会，有多少人，重复地做著阿q当年曾经做过的事，很多时候，我们不知不觉，成为了现实中的阿q……鲁迅，真的佩服他，如此简单就将中国人的品性描绘得栩栩如生。

《社戏》、《故乡》表达的出作者鲁迅对童年时代的向往，在鲁迅眼中，童年时候的天真浪漫、无忧无虑是一生最值得珍惜的片段，那时候的少年真的完全不知愁之味，他们的世界中一切都是美好光明的。可随著时间的流逝，这个世界完全变了，变得邪恶黑暗，变得压抑沉闷。思想的活跃也随风凝固了，变得木然迟钝了，阶级思想更是牢固的树立在心中，硬生生将原本的好朋友分割开来。闰土就是最好的代表，从小时候的活泼灵秀到中年时期麻木不仁，闰土的身上，鲜明的写著封建社会特有的两个大字：吃人!

读鲁迅的文章，个人感觉真的非常的压抑。里面的氛围总是处在悲惨的黑夜和肃杀的秋风中，令人时时刻刻有股沁入心底的深深的恐惧感，仿佛一不小心，就会被人吃掉。从这些文字中，隐约看到了鲁迅内心的阴影和恐惧。或许，他们那一代是没希望了。但鲁迅没有放弃过呐喊：救救孩子!就是鲁迅内心最深处发出的最具震撼力的爆破音。至少我认为，虽然鲁迅心中充满彷徨，但是他还是对未来充满了希望。正如鲁迅在《故乡》中所写，地上本没有路，人走多了，就自然形成了路。中国人民的康庄大道会靠自己的双脚坚实的走出来!

**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四**

读书之美，美在感悟;读书之美，美在积累;读书之美，美在量变促质变;读书之美，美在温故知新。

著名国学大师季羡林先生有一句名言：天下第一好事，还是读书。这是一代宗师苦读诗书至登峰造极时的感悟，让天下读书人感慨良多。

高尔基说得好：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在浩如烟海的书籍记载了人类艰苦求索、认识自然、保护自然、揭示自然界奥秘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绝大多数智慧。宋朝大学问家朱熹学富五车、才高八斗，他对经学、史学、文学、乐律以及自然科学十分精通，开“程朱理学”之先河。其专心、专一和熟读精思，让后人备受启迪和教益。巴金的“回忆式”读书法、老舍的“三结合”式读书法、鲁迅的“随便翻翻”读书法等给后人以莫大的启迪。

读书之美，美在感悟。“读书不知春已深，一寸光阴一寸金。不是道人来指引，同情也思正追寻。”唐宋诗人王贞白当年在千年古书院——庐山白鹿洞书院苦读时留下的读书诗，充溢着诗人的灵性与悟性，千百年来，净化着亿万凡夫俗子的心灵。伟人毛泽东在庐山读书、用书的动人故事被传为美谈。1959年、1961年、1970年，毛泽东曾三上庐山，共居住135天。

读书之美，美在积累。季羡林大师说：“什么叫学问?学问就是大量占有资料，再对资料进行详尽分析，就是学问。”南宋诗陆游深明“读书与积累”关系的真理，他在《冬夜读书示事津》诗中写道：“古人学问无遗力，少壮功夫老始成。纸上得来终觉浅，绝知此事要躬行。”只有积累，才有一部部闪烁着智慧光芒的书籍诞生;只有积累，才有书的传咏和文脉的兴旺，才有思想的升华。只有积累，才能以耐心和持久胜过激烈和狂热。只有积累，才能“淡泊以明志，宁静以致远”，厚积薄发，超越自我。

读书之美，美在量变促质变。至今，人们仍铭记着近代著名教育家蔡元培先生“推动普通教育、培养优秀人才，建设强盛国家”的远大理想。蔡元培先生十分谦逊，他说：“我的读书的短处，第一是不能专心，第二是不能动笔。我已经经历了许多不方便，特地写出来望读者鉴于我短处。”由量变到质变，关键是读书者在人生进程中始终有紧迫感、责任感、负重感和自豪感。日积月累，“博学之、明辨之、慎思之”，终成硕果，才能最终实现量变到质变惊险的一跳。

读书之美，美在温故知新。孔子在《论语·为政》中说：“温故而知新，可以为师矣。”经史子集告诉我们：温习旧的知识，获得新的理解和体会。怀旧与创新，正是中华民族的秉性。温故知新，让我们可以在书中领略自然美、人文美、哲理美和创新美。创新，是一个民族兴旺发达的关键。读书之美，美在延伸阅读，美在人类文明史进程中妥善处理好继承与创新的关系。

读书，让一个又一个崭新的世界展现在我们的面前。让党员干部于浮躁中追求宁静致远，喧嚣里体味至真至纯。

读书心得1200字篇2[\_TAG\_h2]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五

经过了两个月的《围城》阅读，终于能够合上最后一页，我的脑海中却不断重演着方鸿渐和孙柔嘉的争吵。

我从8月份起便开始读《围城》，倒不是我读书的速度慢，只是钱老先生笔下的这几个风格迥异的女子和那“万花丛中过，片叶不沾身”的方先生让我伤脑筋。我不禁想，什么样的女子才能让方鸿渐舒心，到最后便成了“最理想的女子是什么样的”。为此，我就带着这个疑惑，慢慢地分析。

首先，是对于理想的定义。对谁来说理想呢?不外乎是对方鸿渐，对方家老夫妇，对赵辛楣等等。笼统地说便是传统的理想女子和新式的理想女子。这就有些头绪了。

首先，传统型的理想女子，不外乎就是《诗经》中的“之子于归，宜其家室”或者“举案齐眉，相敬如宾”种种，不外乎是中国几千年封建文化为女性塑造的“附庸”形象。这就是明显的封建思想，难怪孙家厌方家陈腐。

再者，新式的理想女子，书中便有，就是方鸿渐苦苦追求、望眼欲穿的唐晓芙。唐晓芙也是我很喜欢的一个女子，她敢爱敢恨、厌恶世俗名利、有自己的追求。我至今记得她的那句“我爱的人，我要能够占领他整个生命，他在碰见我以前，没有过去，留着空白等待我。”好一个痴情的可爱的女子啊!但是读过杨绛先生的《记钱钟书与〈围城〉》便知道，钱老先生偏爱她，不愿让她被方鸿渐这个花心大萝卜祸害，洁身自好，成为了《围城》中完美女性的化身。

但是，我却很喜欢孙柔嘉，她虽然没有鲍小姐的风流倜傥，没有苏小姐的博学多才，也没有唐小姐的清纯可爱，却有一种顽强不屈的劲儿。她在方鸿渐对她无感时想方设法地引起注意，在方鸿渐被三闾大学辞退时毅然与丈夫同行，在方遯翁极力劝阻之下坚持出去工作，追求独立，而非一味地对丈夫阿谀奉承，一味地对婆家唯命是从。我认为这才是新时代理想女子所要具备的品质。

《记钱钟书与〈围城〉》中还有一句很有趣同时发人深思的话：“她(孙柔嘉)最大的成功是嫁了一个方鸿渐，最大的失败也是嫁了一个方鸿渐。”这句话看似自相矛盾，却又是板上钉钉的事实。但我认为对孙柔嘉更多的应该是佩服和惋惜，而非讽刺。毕竟她也差一点就成为了既传承又创新的理想女子。

婚姻的围城其实内外都大同小异，自己心中的围城才会让自己不断逃避。正如钱老先生所说，只有战胜自己，才能真正脱离围城。我们又何苦去做别人眼中的理想女子，为何不去追求真正的自己呢?做自己的理想女子，便足够了。

**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六**

这是朱自清爷爷在上个世纪20年代写的作品。虽然时代离我们很久远，但仍能感觉到他们父子间那浓浓的感情。

最使我感动的是父亲对儿子那质朴无私的爱。“父亲是一个胖子，走过去自然要费事些。我本来要去的，他不肯，只好让他去。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，穿着黑布大马褂，深青布棉袍，蹒跚的走到铁道边，慢慢探身下去，尚不大难。可是他穿过铁道，要爬上那边的月台，就不容易了。他用两手攀着上面，两脚再向上缩;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，显出努力的样子。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，我的眼泪很快地流下来了……我再向外看时，他已经抱着朱红的橘子往回走了。”

每次读到这里，我都会被父亲那深深的爱给感动，情不自禁籁籁地流下了眼泪。儿子虽然已经20岁了，但父亲总是为他做这做那，在父亲眼里，儿子始终是最重要的。

由这我联想到在我的现实生活中，我的父母对我何尝不是这样，从咿呀学语，蹒跚迈步，到走进校门……我成长的点点滴滴和每一点进步中，不都蕴涵着父母的哺育之恩吗?每天，当我还在睡梦当中，妈妈早已起床给我做好了早餐，为了让我多睡一会，总是在最后一刻才叫醒我。下午，妈妈接我回家，带着一天的工作疲惫准备好晚餐，吃完饭后，陪着我做作业，了解我的学习情况，无时无刻的关爱着我。

记得在三年级的时候，有一次我感冒发烧，妈妈先弄药给我喝，但是终究不放心，陪着我到深夜，一直等到我的烧退了，妈妈才合眼睡着。第二天早上，我烧退了，妈妈叫醒我，陪我吃完早饭，妈妈怕耽误我的功课，坚持送我去学校。但是她却不放心，中午冒着大雨来学校送药给我吃，当时她的衣服都湿透了，却顾不上自己对我问这问那。看着妈妈那湿漉漉的头发，我都分不清她脸上是雨水还是汗水。我鼻子一酸，眼泪在眼眶上翻滚，我忍住没让它流下来。当妈妈匆匆离去的时候，我却忘了问妈妈有没有吃饭，那一瞬间，我看着她的背影，在心里默默说：“妈妈，我爱你!”

读了《背影》一文后，我对父亲、母亲、父爱、母爱有了更深的体会，“慈母手中线，游子身上衣”，这两句诗，真真切切正的体现了母亲对孩子的爱啊!不管我长得多大，离家多远，都不能忘记父母对我的养育之恩。

父母的爱是神圣的，伟大的!我们每个人都要爱自己的爸爸妈妈，但我们还有一个共同的妈妈——她就是我们的祖国。我们在她的怀抱中幸福的生活、快乐的学习!我现在的任务就是好好学习，掌握知识，练就一身本领，长大后，回报父母，报效祖国!

《背影》的读书心得4[\_TAG\_h2]如何写读书心得(精)七

读书是提高素养、升华人格的一个非常重要的途径。对于孩子的成长而言，主要任务就是读书，而且一定要读好书。

我们知道，精神的成长更重于身体的发育与知识的积累，为了孟亦心精神的成长，我们打从她会认字时，就每两周一次去采购新书，并安排一个半天浏览于书店，尽情畅游在书的海洋。根据孩子的特性，我们先从故事书开始，以激发她读书的兴趣。从对生命、宇宙的探索，到培养孩子有良好品德的励志书，我们购置了《科学常识》、《奥秘世界》、《安徒生故事》、《心灵鸡汤》、《成长书》、《哈佛教养》、《四大名著》以及传统文化书籍《论语》等，在孩子成长的道路上，我们尽量提供最具人生价值的智慧锦囊和为人处世的参考。

同样作为父母的我们，在把人生礼物送给孩子的同时，我们也一起投入到读好书的行动中来，并尽量用行动来回答孩子关于“人的一生应该怎样度过”这样的问题。

我们的读书活动：

一、每晚安排半个小时，母女俩头低头各看各的书，并即时回答孩子的提问;当看到好段时，一起朗读，一起分享。而且这一良好的习惯已经形成，一天不看书，睡不着觉。

二、诵读古诗，并用书画作品予以表现古诗意境，每周一至两次。

三、学习硬笔书法，让孩子自己学会用书法抄写学到的好词、好句，每周一次。

四、收藏并与同学交流图书资料，随时。

五、建立读书角以及书柜，将买到或收藏到的好书陈列出来，随时翻阅。

六、在墙上悬挂名人读书格言。

我们的读书成果：

一、有专门的“好词佳句摘抄本”。

二、有“读中或读后感”的交流。

三、偶尔嘴里“蹦”出的好词佳句很让我吃惊，要求应用在作文中。

四、学会爱护书了，不乱扔、不在书中乱画。

五、养成了一种阅读习惯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